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

## 公 告

2022 年 第 19 号

根据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与缅甸联邦共和国农业、畜牧和灌溉部关于缅甸玉米输往中国植物检疫要求议定书》规定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允许符合相关要求的缅甸玉米进口。现将具体植物检疫要求予以公布（见附件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进口缅甸玉米植物检疫要求

海关总署

2022 年 2 月 18 日